

浙江桐乡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根据《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办法》（中国银监会令 2007 年第 7 号）和《中国银监会办公厅关于落实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办法开展信息披露建设工作的通知》（银监办通[2007]192 号）对信息披露的有关要求，现对浙江桐乡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相关信息披露如下，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

一、情况简介

（一）公司法定中文名称：浙江桐乡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浙江桐乡民泰村镇银行，下称“公司”）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TONGXIANG MINTAI RURAL BANK OF ZHEJIANG

（二）法定代表人：金官铭

（三）联系地址：浙江省桐乡市校场西路 123 号

联系电话：0573-88927349

传 真：0573-88927365

电子信箱：txmtrb@163.com

（四）注册地址：中国·浙江省桐乡市校场西路 123 号

邮编：314500

公司网址：www.txmtrb.com.cn

客服热线：4008596521

投诉电话：0573-88927119

（五）其他有关资料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2012 年 05 月 04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40059576232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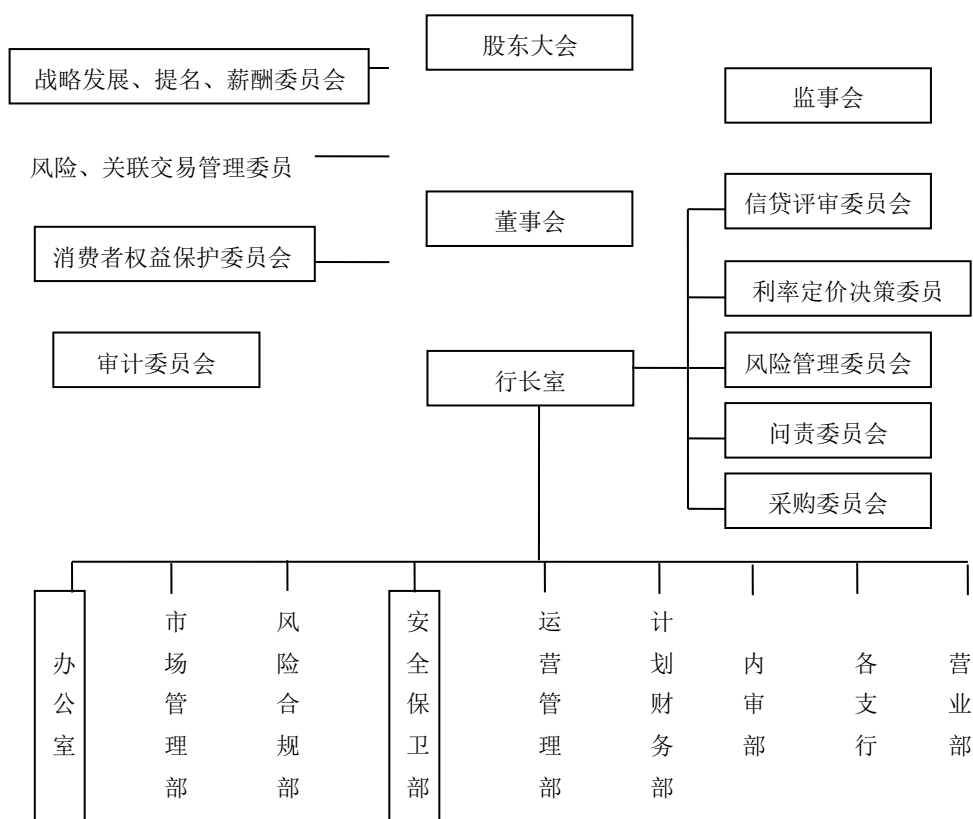
金融许可证号：S0038H333040001

聘请的国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事务所

办公地址：杭州市上城区钱江路 58 号赞成太和广场 8 号楼 1304

室

二、公司组织架构图



三、经营情况分析

(一) 公司主要经营范围

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和贴现；从事借记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从事人民币同业拆借；代理

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 主要财务数据指标:

经营业绩 (单位: 万元)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幅度 (%)
营业收入	29360.86	23600.02	24.41
利润总额	9413.26	7368.70	27.75
净利润	7074.95	5134.86	37.78

业务规模指标:

规模指标 (单位: 万元)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同比增减幅度 (%)
资产总计	426081.29	352730.95	20.79
各项贷款余额	322903.05	269018.93	20.03
负债总计	384687.37	316443.51	21.66
各项存款余额	346912.38	281807.63	23.10
所有者权益	41393.92	36287.44	14.07

补充财务指标:

项目 (%)	标准值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流动性比例	≥ 25	101.74	97.94
资产利润率	-	1.82	1.62
资本利润率	-	18.23	14.58
每股收益率	-	0.35	0.26 元
不良贷款率	≤ 5	0.26	0.18
成本收入比	≤ 35	40.02	40.06
存贷比	≤ 75	93.08	95.46
贷款拨备率	≥ 2.5	3.29	3.13
拨备覆盖率	≥ 150	1290.27	1731.91
资本充足率	≥ 10.5	14.51	15.14

(三) 财务收支状况

报告期末，本行实现收入 29365.10 万元，同比增加 5763.86 万元，增幅为 24.42%，收入增加主要因素为贷款业务拓展贷款利息收入的增加。营业收入 29360.86 万元，同比增加 5760.84 万元，增幅为 24.41%。其中利息收入 28865.71 万元，同比增加 5340.46 万元。金融机构往来收入 2955.34 万元，同比增加 683.35 万元。各项支出 19951.84 万元，同比净增 3719.3 万元，增幅为 22.91%。其中利息支出 9610.98 万元，比上年增加 1990.31 万元；业务及管理费用 7885.01 万元，同比净增 1509.51 万元。计提贷款损失准备 2339.48 万元；利润总额为 9413.26 万元，净利润 7074.95 万元，分别比去年同期增加 2044.56 万元和 1940.09 万元。

（四）利润实现情况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全行 2021 年实现利润总额 9413.26 万元，同比 2020 年增加 2044.56 万元，增幅 27.75%；所得税费用 2338.31 万元；实现净利润 7074.95 万元，同比增加 1940.09 万元，增幅 37.78%。

（五）利润分配情况

经 2021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未分配利润进行分配，每股派现红利 0.10 元，合计分配红利 2000 万元。

2021 年，本行实现账面净利润 7074.95 万元，按税后净利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707.50 万元，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100.00 万元，本期可供分配利润为 5267.45 万元。至 2021 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1066.21 万元。

（六）存款业务发展情况。本行存贷规模稳健增长，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行总资产为 426081.29 万元，比年初增加 73350 万元，

增幅为 20.79%；各项存款余额为 346912.38 万元，比年初增加 65104.75 万元，增幅为 23.10%；全年日均存款 323117.99 万元，同比增长 59505.86 万元，增幅为 22.57%。各项贷款余额为 322903.05 万元，比年初增加 53884.12 万元，增幅为 20.03%；全年日均贷款 297639.58 万元，同比增长 65262.89 万元，增幅为 28.08%，贷款不良率为 0.26%。

（七）主要经营举措

1. 党的建设方面。

2021 年，我行充分发挥党支部的领导核心、政治核心作用，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推动完善公司治理。

一是完善党支部设置，创新活动方式，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进行党支部换届选举，新一届党支部以行一把手为党支部书记，下设四个党小组，增设纪检委员，组织架构更加完善。每月组织各片区党员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主题党日活动，党员进社区、入村居为环卫工人送清凉、为孤寡老人免费理发等，充分发挥党员的先锋作用。二是重塑党员责任感、使命感，价值观，在行内设立党员服务示范岗，充分发挥党员在经营管理中的先锋作用。三是将党组织活动与经营管理联系起来，互促共进。11 月，我行党支部组织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专题学习会，分析了当前宏观经济、金融市场的新格局、新变化。

2. 支农支小业务开展情况。

2021 年，我行一方面通过打造强大的后台管理支持体系，提高工作效率；另一方面积极进行产品创新、系统更新，提高作业模式效率，提升客户体验，从而提升三农小微金融服务能力，为实现共同富裕提供金融支持。截至 2021 年底，我行涉农贷款余额 292881 万元，占比

90.70%，小微贷款余额 298642 万元，占比 92.49%，全年累计发放农户贷款 8212 户，累计发放小微客户 8503 户。

第一，深耕细作，深入推进示范点创建工作。2021 年，我行将驻村网格化精准营销作为重中之重，举全行之力做深做实驻村工作，助力新农村建设，为乡村振兴贡献民泰力量。一是加强对驻村客户经理定期培训，包括如何推进示范点创建工作、做好金融指导员服务工作、开展示范点创建工作数据统计培训等，提升驻村客户经理金融服务能力。二是做好村居示范点验收工作。制定一整套示范点验收标准，根据评分标准对各支行达到验收标准的村居进行验收，提高所驻客户经理村居金融服务质效。2021 年全行共新建 40 个村居营销点，验收示范村 14 个。此外，我行牢牢把握各类节日契机，积极开展村居社区活动，组织参与各项金融服务，实现进村入居常态化。

截至 12 月末，全行大部分营业网点均已全部开展驻村网格化精准营销。通过驻村工作，年末我行储蓄存款余额达 259512 万元，较年初增长 62222 万元，增幅 31.54%，储蓄存款占比由年初的 70.01%增长至 74.81%；贷款户 8607 户，较年初增长 1523 户，为部分“三农”“小微客户”解决融资难题。

第二，创新升级，不断提升金融服务能力。我行积极创新服务方式、优化运营平台、开发高度契合客户群体的金融产品，打造“三农”、小微金融业务主营优势。一是以满足客户需求为中心，不断挖掘新的担保方式，推出有针对性金融产品。今年我行推出了“余值贷”、“经营性物业贷”解决客户缺少抵押物问题，满足市场需求；上线简悦版手机银行，提升老年客户使用移动支付客户体验，优化老年客户金融服务。二是用好政策类产品。为支持受疫情影响较大的旅游娱乐、住宿餐饮等行业的

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通过加快首贷户发放，充分发挥信用贷款、支农再贷款作用，运用续贷减轻客户周转压力，提高客户满意度。今年以来我行累计新增首贷户 520 户，新增授信金额 5279 万元；共计为客户办理信用贷款 3861 户，共计 56292 万元；办理续贷 1127 户，共计 105010 万元，投放“一万亿再贷款”14375 万元，共计 298 户，切实降低客户融资成本。三是充分利用好 pad 移动作业平台。为提高移动办贷替代率，今年我行要求贷款金额在 100 万（含）以下的首笔、存量周转业务一律通过移动营销平台操作，实现物理网点“最多跑一次”。四是上线信贷系统新影像功能，促进信贷资料电子化进程，优化信贷业务操作流程，提升业务各阶段信息调用及业务办理质效；推广应收账款平台、金融信用信息共享平台、贷款码、浙江省综合金融服务平台等各类平台，推进移动支付便民示范工程建设，极大地方便客户，缩短办理业务时间，大大提升我行服务效率和客户体验满意度。五是多措并举减费让利。2021 年，我行通过降低贷款利率、减免各种手续费等方式多渠道降低客户成本，共计为各类客户让利 900 多万元。

3. 内控合规方面。

第一是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一是加强股东股权管理，将股权和关联交易专项整治工作放在突出位置。定期与股东沟通交流，通过收集股东财务报表和审计报告、不定期走访等途径，了解股东实际经营情况，编制《浙江桐乡民泰村镇银行股东资质评估报告》；持续完善关联方名录，每年要求全体股东提交《关联方情况报告函》并将最新关联方名录更新进系统，促进股权结构和股东行为规范化。二是提升董监事的履职能力，更换达不到履职要求的董事一名；建立董监事履职情况档案，监事会认真开展董监事、高管层履职评价，督促股东单位派驻的董监事更好地承

担起股东与我行之间沟通桥梁作用。三是优化治理机制。根据《银行保险业公司治理准则》开展公司治理自查，与时俱进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各个方面，朝现代化公司治理方向迈进。四是制度建设步伐不断加快。我行根据实际经营管理及业务开展需求梳理全行各项规章制度，对于应该建立而未建立的制度及时制定并发文，对于已经修订但不适应现有业务的制度及时修改，从而让制度真正起到指导和保障业务的作用。截至12月末，共计修订制度49个。五是全面梳理授权书和岗位责任书，进一步明确细化各岗位的职责和权限，进行全行岗位责任书、案防责任书等责任书的全面签订，提高员工责任感。六是落实轮岗及强制休假制度，严格执行《浙江桐乡民泰村镇银行重要岗位员工轮岗和强制休假管理办法》，强化内控管理机制，防止各类违规违纪行为和各类经济案件的发生。七是加强反洗钱风控能力。不断完善反洗钱机制建设，新增《反洗钱应急预案》，开展反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自评估；持续优化反洗钱工作平台，优化客户洗钱风险等级评定模型体系与黑名单系统建设；加强反洗钱人员配备，总行设反洗钱管理部门，并配有专职反洗钱工作人员，各支行配置专兼职反洗钱管理岗、报告岗，不断强化全员反洗钱业务知识水平。

4. 队伍建设方面。

第一，优化人力资源结构，不断提高员工队伍素质。一是加强干部员工队伍建设。开展新员工招聘，共招聘新员工51人，充实员工队伍，为全行各条线注入新鲜血液。二是完善干部选拔聘任流程。组织各条线汇编考试题库用于干部任职考试，考试通过后进行任职公示，公示无异议后进行任前谈话方可上岗，逐步形成公平、公正、公开的人才选拔制度。三是完善培训体系，提升员工能力素质。年初办公室联合各部门制

定 2021 年培训和学习计划，通过集中培训、内部培训、外聘培训等多种方式，并加强网络学院学习管理考核，提高学习质效，形成线上线下相融合的培训模式。全年共开展运营检辅学习、电子登记簿的线上培训、安全评估知识培训，消防培训、承兑汇票业务培训等内部培训 40 余次，培训基本覆盖全体员工。

第二，加强品牌宣传，着力提升我行社会形象。一是企业文化和宣贯有序推进。在全行推进严格文化，全面推动 6S 管理落地。严格执行着装打扮规范、举止文明、服务标准、用语礼貌、办公场所干净整洁。办公室持续对各支行部门进行检查督导，让企业价值观根植员工内心。二是加大广告宣传力度。充分利用微信公众号和微信朋友圈等自媒体平台，将我行产品业务宣传与品牌形象一体化。10 月被评为“全国百强村镇银行”。三是提高员工获得感和幸福感。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在职代会上讨论与职工利益相关的休假制度等，为全行员工购买补充商业医疗保险，让员工多一份保障。年末，深入各网点开展员工慰问与座谈。四是丰富员工业余生活，提高员工精神生活质量。组织“百合杯业务知识竞赛”、职工相亲会；与嘉兴分行开展联合团建，积极参与发起行组织的篮球赛并斩获季军。

5. 全力打造平安民泰。2021 年，我行严抓安全保卫工作，确保无各类安全事故。一是加强员工的安全培训，通过讲座、支行现场指导等方式，增强员工的安全意识，明确全行各层次安全保卫工作防控责任。二是各网点更新保卫器材，所有网点防护设施都达到规定的标准。同时，组织全行性的防抢防盗以及消防演习，提高员工应对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能力。三是组织对支行进行安全保卫现场检查，对于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通报整改，并组织回头看检查。四是落实防疫工作常态化。对所

有支行进行安全保卫检查及防疫工作督导，及时配发防疫物资，督察支行亮码+测温登记及小门管控等措施，同时做好节假日员工定位打卡统计。

5.履行社会责任方面。我行在提高金融服务品质的同时，积极投身社会公益事业。一方面积极参与公益活动，年末工会组织看望儿童福利院、贫困户、低保家庭，还与困难户“一对一”结对进行帮扶等，回馈社会。另一方面进社区、进村居开展公益讲座，如反诈知识宣传、存保知识宣传等免费公益讲座；积极组织员工到社区、街道、村等进行卡点执勤，组织全行捐款捐物；开展传统节日民俗活动，节假日趣味游戏互动，如清明青团制作、腊八节腊八粥发放等活动，得到桐乡各届一致好评，有效提升了我行品牌形象和社会美誉度。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 20000 万股，与期初无变动；公司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二）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东总数为 9 户。

（三）股本结构情况表

项目	股份	占比
法人股	200000000	100%

（四）重大股权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股权转让、质押情况。

（五）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项目（单位：万元）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同比增减幅（%）
股本	20000	20000	0
资本公积	0	0	0

盈余公积	3931.29	3223.80	21.95
一般风险准备	6350.72	5261.38	20.70
未分配利润	11066.21	7798.76	42.07
股东权益合计	41393.92	36287.44	14.09

(六) 股东及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单位: 万元)	股东性质	股权总数	持股占比 (%)
1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社会法人股	9980	49.9
2	振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社会法人股	1800	9
3	浙江新风鸣化纤有限公司	社会法人股	1800	9
4	嘉兴市新都控股有限公司	社会法人股	1400	7
5	浙江天女集团制漆有限公司	社会法人股	1200	6
6	桐嘉由石油有限公司	社会法人股	1200	6
7	巨美集团有限公司	社会法人股	1000	5
8	浙江邦诚服装有限公司	社会法人股	1000	5
9	浙江万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社会法人股	620	3.1
合计			20000	100

(七) 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我行关联交易贷款共 8 户, 贷款金额 660 万元, 贷款余额 639 万元, 其中: 员工亲属贷款 7 笔, 贷款金额 650 万元, 贷款余额 629 万元; 员工本人贷款 1 笔, 贷款金额 10 万元, 贷款余额 10 万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行关联方存款余额 297.42 万元, 关联方利息支出 2.36 万元, 本行在关联方共计存放同业余额 77824.31 万元, 其中上存主发起行资金余额 77824.31 万元, 关联方利息收入 2646.33 万元; 本期支付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 IT 服务费 465

万元。

(八) 报告期末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我行股东及时向我行提供了最新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情况。

五、风险管理情况

(一) 信用风险管理情况

2021年，本行认真贯彻落实各项监管要求，优化资源配置，调整信贷结构，信用风险防控良好。报告期末，本行不良贷款余额824.02万元，贷款不良率0.26%，拨备覆盖率1290.27%，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为5.69%，各项指标均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本行建立由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风险、关联交易管理委员、信贷评审委员会、风险合规部门、各支行风险分类小组组成的分工合理、职责明确、报告关系清晰的信用风险管理组织架构。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风险关联交易管理委员会按照监管要求履行风险管理职能，信贷评审委员会是本行授信业务的审查机构，风险合规部门主管全行信用风险，各支行风险分类小组负责本机构风险管理。内审部具有充分的独立性，对信用风险管理的效果进行监督、检查、评价和报告。

2021年本行主要采取了以下措施防控信用风险：一是着力优化授信授权工作，实行差异化授权，动态管理，区分区域、客户、授权人风险控制能力，从业务品种、期限、金额、担保方式等多维度进行调整。二是强化贷前审查。选拔信贷经验丰富、风险识别能力强、责任心强的员工担任信贷审查人员，从源头做好风险管理。三是开展信用风险排查，及早发现信用风险隐患，对全行的信贷业务进行了全面风险排查，对排

查发现有风险隐患的信贷客户加强监管,并及时提出处置方案以及下发风险提示。四是不断完善以“大数据风控”为引领的数字化风控,依托发起行村镇银行信贷系统、移动营销平台和集中作业中心三大系统的大数据应用,信贷系统中增加准入评估模块,加大对重点行业和受疫情影响行业的风险监测与预警,从源头上竖起一道风险把控屏障。五是风险防范意识切实提升。我行先后组织开展风险防范和法律知识培训等防范风险培训 20 余次,提升员工专业知识,增强员工的风险防范意识。六是推进联合授信管理,严格执行审慎准入要求,防止多头授信和过度授信。对于 PAD 端受理的业务,配备专职审查人员进行贷前的初步审查,把好准入关。七是着力提升贷后管控能力。明确日常贷后管理机制,持续推进预警客户管理,每季度做好五级分类,另增设“对内关注”分类,形成相应客户名单,对名单内客户定期走访,做好“对内六级分类”工作,做到早发现、早预警、早化解,将贷后检查常态化。八是严格执行资产分类标准,准确、真实地对信贷资产与非信贷资产进行分类,全面实现逾期 60 天以上贷款划入不良资产。九是加强不良贷款催收处置工作,制定详细的推进计划和任务分解计划,通过起诉、催收等多种手段催收不良。

贷款主要行业分布:

行业种类(单位:万元)	2021 年末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批发和零售业	77270.32	23.93
制造业	172658.32	53.47
农、林、牧、渔业	10437.85	3.23
建筑业	21932.65	6.79
住宿和餐饮业	9211.51	2.85
合计	291510.65	90.28

贷款风险分类情况:

项目(单位:万元)	2021年末余额	占比(%)
正常	321737.81	99.64
关注	341.22	0.11
次级	325.44	0.10
可疑	88.69	0.03
损失	409.89	0.13
贷款合计	322903.05	100

(二) 大额风险管理情况

2021年,我行进一步完善大额风险暴露管理及监测体系,每季度进行一次大额风险监测;对于金额在300万及以上的授信及贷款全部需信贷评审委员会讨论通过。2021年,本行存放在同业的存款中扣除结算性同业存款和风险权重为零资产后的融出余额占一级资本净额比例未超25%。截至2021年末,贷款前十大客户余额合计为10700万元,占资本净额23.88%,无大额风险的不良贷款存在,目前大额风险指标符合监管要求,风险可控。

(三) 操作风险管理情况

2021年,本行不断加强内控合规建设,持续加强员工行为管理,严肃违规行为问责,风控意识逐步增强,操作风险控制良好,全年无重大风险和责任事故发生。

本行主要采取以下措施防控操作风险:一是持续加强对监管政策、风险案例的学习,定期组织培训和考试,不断增强员工依法合规意识。二是通过组织飞行检查、风险大排查、各项审计与系统监测相结合的方式,不定期从业务操作、制度执行等方面对所有网点进行检查,严防操作风险。三是以查促改,落实长效管理机制。2021年我行以各项监管

文件为指引，各部门条线开展专项自查。对于自查中发现的问题严厉整治问责，将合规监管要求转化为内部管理动力，保障各支行经营活动合规发展。同时，加强监管机构的政策传导与各类文件的学习，提升合规经营能力。四是严把入职关，我行员工入职时要求严格做到“三查二证明”，查有无同业处分信息、法院执行信息和工作履历信息，并要求提交无犯罪记录证明和征信报告，从源头上规避风险；加强员工日常行为管理，先后出台员工行为守则、十大禁令、违规处罚办法等制度规范。每年签订《案防责任书》、《岗位责任书》、《廉洁从业承诺书》、《合规经营管理责任书》等；加强对员工出入境检查，我行员工申请出境必须填写申请表，由所在机构出具意见，提交总行办公室审核，并上报行长，层层严格把关；严格执行重要人员强制休假和轮岗制度，减少员工操作风险；每年开展一次员工行为大排查，提高员工行为排查力度与频率。

（四）声誉风险管理情况

2021年，我行本着“主动防范、积极应对、有效管理的”声誉管理风险策略，不断加强声誉风险识别、监测、预防与控制，有效提升风险管理水平。一是按照监管要求，积极做好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各个营业大厅悬挂投诉电话和投诉流程，并安排专人处理客户投诉提高了投诉工作的精细化管理水平。二是通过内部培训外部宣传的方式提升员工和居民消费者保护相关知识，丰富消费者意识，全年共开展消保知识宣传50余次，接待金融消费者1600多人次。三是加强正面信息宣传，通过官网、微信渠道，对外投稿等方式，宣传我行服务质效、经营情况，提升我行品牌形象。

（五）流动性风险管理情况

指标	2021年
超额备付率	2.07

存贷比	96.08
流动性比例	101.74
流动性缺口率	42.46

2021年，本行积极强化流动性风险管理，通过积极有效的资产管理、稳健主动的负债管理和科学合理的资金调度，流动性管理总体良好，风险可控。截至报告期末，我行流动性比例101.74%，超额备付率、存贷比等各项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无支付风险。

本行主要采取以下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一是加强负债业务管理，通过网格化精准营销的方式大力吸收小额居民储蓄存款，加快发展批量小额贷款业务，提高100万元以下贷款户数占比，尤其是50万元以下贷款户数占比，12月末我行100万元以下贷款户数占比93.67%；储蓄存款259512万元，较年初增加62222万元。二是上线流动性实时监测系统，每日做好流动性风险排查，每周做好流动性指标汇总，每月做好流动性风险分析并按季做好流动性压力测试，较好地实现流动性指标的定期监测。12月，我行组织流动性风险应急培训，讲解银行流动性风险的基本概念、流动性应急操作手册、银行流动性风险挤兑案例，开展流动性风险应急演练，提升员工的应急应对能力。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

序号	姓名	性别	单位	任职	个人是否持有公司股份	履职情况
1	金官铭	男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兼职)	否	在本行的工作时间超过30个工作日，会议亲自出席率为100%，履职评价为

						称职。
2	江永奇	男	浙江桐乡民泰村镇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会议亲自出席率为 100%， 履职评价为称职。
3	包振祥	男	浙江桐乡民泰村镇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会议亲自出席率为 100%， 履职评价为称职。
4	董建龙	男	振石控股集团有限 公司	董事（兼 职）	否	在本行的工作时间超过 25 个工作日，会议亲自出 席率为 100%，履职评价为 称职。
5	沈孙强	男	浙江新风鸣化纤有 限公司	董事（兼 职）	否	在本行的工作时间超过 25 个工作日，会议亲自出 席率为 100%，履职评价为 称职。
6	程新波	男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长 （兼职）	否	在本行的工作时间超 20 个工作日，会议亲自出席 率为 100%，履职评价为称 职。
7	吴立	男	嘉兴市新都控股有 限公司	监事（兼 职）	否	在本行的工作时间超 20 个工作日，会议亲自出席 率为 100%，履职评价为称 职。
8	骆长辉	男	浙江桐乡民泰村镇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职工监事	否	会议亲自出席率为 100%， 履职评价为称职。

（二）高级管理层

序号	姓名	性别	职务	分管工作范围
1	江永奇	男	行长	办公室、运营管理部、计划财务部、

				内审部
2	包振祥	男	副行长	风险合规部、安全保卫部、工会
3	陈伟	男	副行长	市场管理部

（三）员工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我行在职员工 223 人。其中，中层及以上管理人员 28 人，占 12.56%；业务人员 136 人，占 60.99%。

（四）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报告期末，我行董事、监事在本行领取薪酬的共一人，为职工监事，薪酬发放按照《浙江桐乡民泰村镇银行薪酬管理实施细则》。我行高管人员工资薪酬均为先由主发起行代为发放，最后和我行统一结算，三位高管在我行的年薪共计 215 万元。

七、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商业银行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建立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为主体的公司治理架构，并不断健全完善法人治理制度，为建立科学有效的决策、监督、执行机制提供了保障。

1. 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要求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开股东大会，建立健全了股东沟通的有效渠道，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2020 年度股东大会。

2. 关于董事与董事会和专门委员会

公司董事的任职符合《公司法》《商业银行法》及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和任职条件，具备履职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素质。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届满可选举连任。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董事会由 5 名成员组成：董事长 1 名，执行董事 2 名，股东董事 2 名。

董事会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召集、召开，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决策、授权和表决。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5 次董事会会议，其中 2 次通讯会议，审议通过 29 项议案。

根据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提名、薪酬委员会，风险、关联交易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在《公司章程》、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及工作细则的指引下，积极开展工作、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共计召开 11 次会议，审议通过 32 项议案，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独立、专业的意见，进一步提高了董事会决策的效率和质量。

3. 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成员组成，其中外部监事 1 名、职工监事 1 名、股东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4. 高级管理层

本行高级管理层由 1 名行长、2 名副行长组成。高级管理层严格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认真执行年度预算，圆满完成了年度经营目标。

5. 分支机构

本行下辖 1 个总行营业部、14 个支行，共计 15 个营业网点。

支行名称	联系地址	联系方式
浙江桐乡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濮院支行	桐乡市濮院镇凯旋路 1545-1553 号	0573-88849090

浙江桐乡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崇福支行	桐乡市崇福镇青阳西路 320 号	0573-88848227
浙江桐乡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门支行	桐乡市石门镇子恺西路 376-386	0573-88848599
浙江桐乡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麻支行	桐乡市大麻镇光明路 18 号	0573-89375129
浙江桐乡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梧桐支行	桐乡市世纪大道 2636 号	0573-88849237
浙江桐乡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洲泉支行	桐乡市洲泉镇湘溪大道 97 号	0573-88622583
浙江桐乡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屠甸支行	桐乡市屠甸镇屠兴北路 160.162.166 号	0573-88901298
浙江桐乡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镇支行	桐乡市乌镇镇子夜路 86 号	0573-89378011
浙江桐乡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翔支行	桐乡市乌镇镇龙翔大道 463、465、 467、469、471、473、475、477 号	0573-89370913
浙江桐乡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生支行	桐乡市濮院镇华生路 1 幢 3-4 号	0573-89370920
浙江桐乡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灵安支行	桐乡市凤鸣街道灵安路 72-82 号	0573-89371202
浙江桐乡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桥支行	桐乡市高桥镇高架路 163 号	0573-89371212
浙江桐乡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山支行	桐乡市河山镇振兴路 28 号	0573-89371230
浙江桐乡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留良支行	桐乡市崇福镇光明南路 729-735 号	0573-89371766

(二) 公司决策、监督、执行体系

1. 经营决策体系

公司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独立法人，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五方面完全独立，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均能独立运作。

2. 薪酬制度及绩效评价

本行建立了与管理架构相匹配，与经营形势和发展战略相适应的薪酬管理体系。报告期内，本行的薪酬制度包括《浙江桐乡民泰村镇银行薪酬管理实施细则》、《浙江桐乡民泰村镇银行延期支付薪酬管理办法》和《浙江桐乡民泰村镇银行2021年管理部门人员绩效考核标准》、《浙江桐乡民泰村镇银行2021年柜员绩效考核标准》、《浙江桐乡民泰村镇银行2021年客户经理绩效考核标准》、《浙江桐乡民泰村镇银行2021年支行行长绩效考核标准》等考核标准。考核指标兼顾经营成果、风险状况和内控管理，具有明确的战略导向，保证了程序的科学合理。本行的薪酬管理办法体现了公平性原则、战略一致性原则、竞争性原则、激励性原则和效益性原则。

本行董事会设立战略发展、提名、薪酬委员会，战略发展、提名、薪酬委员会审议全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向董事会提出薪酬方案建议，并监督方案实施。委员会设主任1名，委员2名。经营层下安排专人负责绩效考核工作。

（三）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本行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持续规范和完善信息披露制度建设，工作质量和水平持续提升。按照监管要求我行修订《浙江桐乡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完善信息披露内容，及时在我行官网披露年度报告。本行认真对待所有股东的来电、来访和咨询，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切实维护广大股东利益。

八、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

1. 2021 年 4 月 9 日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9 人，代表股份 20000 万股，占总股份的 100%。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嘉兴银保监分局桐乡监管组主任陈为群列席本次会议，浙江同新律师事务所张宏星和吴玲燕律师见证本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浙江桐乡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浙江桐乡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三年发展规划（2021 年-2023 年）的议案》等共 10 项议案。

九、董事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5 次董事会会议，其中 2 次通讯会议，审议通过 24 项议案，主要内容如下：

1. 2021 年 1 月 14 日召开了浙江桐乡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讯会议），审议通过了《浙江桐乡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2. 2021 年 4 月 9 日召开了浙江桐乡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18-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等 8 项议案。

3. 2021 年 4 月 9 日召开了浙江桐乡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浙江桐乡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推选董事长的议案》《浙江桐乡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推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10 项议案。

4. 2021 年 8 月 5 日召开浙江桐乡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讯会议），审议通过了《浙江桐乡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资质评估报告》议案。

5. 2021年10月11日召开浙江桐乡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浙江桐乡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核销呆账贷款的议案》等4项议案。

十、监事会召开情况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5次会议，主要内容如下：

1. 2021年1月14日召开了浙江桐乡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浙江桐乡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2020年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2. 2021年4月9日召开了浙江桐乡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浙江桐乡民泰村镇银行2020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履职评价报告》等3项议案。

3. 2021年4月9日召开了浙江桐乡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浙江桐乡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推选监事长的提案》《浙江桐乡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三年规划（2021年-2023年）》2项议案。

4. 2021年8月4日召开了浙江桐乡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讯会议），审议通过《浙江桐乡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资质评估报告》。

5. 2021年10月11日召开了浙江桐乡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浙江桐乡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核销呆账的议案》等3项议案。

（二）监事会就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对

公司的经营管理情况进行了监督，并发表以下意见：

1.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依法经营，规范管理，决策程序合法有效，风险防范及内控工作不断强化，经营活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管层成员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2. 公司治理完善情况

报告期内，第四届董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各项职责，严格贯彻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忠实地履行职责，守法合规，工作勤勉尽职，较好地发挥了决策作用，公司治理结构得到进一步的完善。

3. 公司财务报告真实性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由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经审计后的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4. 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公平合理，公司对关联企业和关联自然人的授信管理符合法律、法规以及《浙江桐乡民泰村镇银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未发现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5. 内部管理情况

公司 2021 年对内部控制进行总体评价，评价结果公司 2021 年内部控制总体处于良性状态，已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建立了合

理、有效、较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基本覆盖了全公司业务的各个环节，并得到有效执行。未发现内部控制方面存在重大缺陷。

6. 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董事会能认真、全面地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一) 报告期内，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案件、重大差错等情况。

(三) 报告期内，抵贷资产的收购、管理均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和本行的有关规定。

(四) 报告期内本行各项业务合同履行情况正常，无重大合同纠纷发生。

(五) 2021 年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要求，我行对收入、金融工具、租赁准则进行了新企业会计准则的切换工作，并按新准则要求对上述业务进行核算，本报告涉及期初数、同比数也做可比性调整。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妥否，请各位董事审议。

附件 1：《浙江桐乡民泰村镇银行 2021 年资产负债表》

附件 2：《浙江桐乡民泰村镇银行 2021 年利润表》

浙江桐乡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四日

利 润 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桐乡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数	上期数
一、营业收入	1	197,034,931.20	159,512,599.59
利息净收入	2	192,547,332.88	159,045,799.14
利息收入	3	288,657,128.39	235,252,504.50
利息支出	4	96,109,795.51	76,206,705.36
手续费净收入	5	36,411.20	120,802.7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	500,300.54	401,668.6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	463,889.34	280,865.8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0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	-	-
其他收益	12	4,382,061.30	345,997.7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	-	-
其他业务收入	15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	69,125.82	-
二、营业支出	17	102,904,945.25	85,251,763.67
营业税金及附加	18	576,823.59	511,620.75
业务及管理费	19	78,850,159.07	63,754,953.92
信用减值损失	20	23,477,962.59	-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21	-	-
资产减值损失	22	-	20,985,189.00
其他业务成本	23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	94,129,985.95	74,260,835.92
加：营业外收入	25	42,357.15	12,226.85
减：营业外支出	26	39,792.82	586,032.7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	94,132,550.28	73,687,030.03
减：所得税费用	28	23,383,057.72	22,338,401.1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	70,749,492.56	51,348,628.84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	70,749,492.56	51,348,628.8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2	421,895.75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34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6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37	-	-
5. 其他	38	-	-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	421,895.75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1	402,171.58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2	-	-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3	-	-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4	-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45	19,724.17	-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46	-	-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7	-	-
9. 其他	48	-	-
七、综合收益总额(综合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9	71,171,388.31	51,348,628.84
八、每股收益:	50		
(一) 基本每股收益	51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2	-	-

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浙江桐乡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期末数	期初数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239,273,113.93	237,540,366.59
存放同业款项	2	835,184,299.07	626,533,058.18
贵金属	3	-	-
拆出资金	4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	-	-
衍生金融资产	6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	-	-
应收利息	8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9	3,131,244,511.86	2,614,370,690.4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11	-	-
应收款项类投资	12	-	-
持有待售资产	13	-	-
金融投资：	14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	-	-
债权投资	16	-	-
其他债权投资	17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	-	-
长期股权投资	19	-	-
投资性房地产	20	-	-
固定资产	21	6,847,540.37	6,807,496.17
在建工程	22	-	-
使用权资产	23	11,300,225.77	13,895,472.10
无形资产	24	9,216.82	12,116.79
商誉	25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	21,441,000.19	15,944,935.72
其他资产	27	15,512,991.29	12,205,353.22
资产总计	28	4,260,812,899.30	3,527,309,489.25

-

-

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浙江桐乡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期末数	期初数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9	206,172,228.13	207,817,659.1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0	-	-
拆入资金	31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2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33	-	-
衍生金融负债	34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5	-	-
吸收存款	36	3,575,014,542.13	2,903,284,908.65
应付职工薪酬	37	21,077,448.51	17,204,648.73
应交税费	38	27,472,446.16	18,186,428.62
应付利息	39	-	-
持有待售负债	40	-	-
预计负债	41	2,735,723.47	840,270.44
租赁负债	42	11,233,604.12	13,532,602.77
应付债券	43	-	-
其中：优先股	44	-	-
永续债	45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46	-	-
其他负债	47	3,167,753.46	3,568,577.28
负债合计	48	3,846,873,745.98	3,164,435,095.6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9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50	-	-
其中：优先股	51	-	-
永续债	52	-	-
资本公积	53	-	-
减：库存股	54	-	-
其他综合收益	55	456,875.86	34,980.11
盈余公积	56	39,312,931.39	32,237,982.13
一般风险准备	57	63,507,180.06	52,613,808.63
未分配利润	58	110,662,166.01	77,987,622.71
所有者权益合计	59	413,939,153.32	362,874,393.5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60	4,260,812,899.30	3,527,309,489.25